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 2008 年 10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实到董事 12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 关于修改《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改后的《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关于《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持股管理办法》的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关于《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

有关《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报告》的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关于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0 月 28 日